

证券代码：870369

证券简称：交联电力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杭州交联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6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16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肖淳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4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杭州交联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杭州交联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告编号：2024-013）

2.议案表决结果：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陈敏、胡晓华、林杰、张志远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杭州交联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杭州交联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公告编号：2024-014）

2.议案表决结果：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陈敏、胡晓华、林杰、张志远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公

告编号：2024-015)

2.议案表决结果：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陈敏、胡晓华、林杰、张志远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对象为杭州廿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定向发行股票不超过 500.00 万股(含 50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2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100.00 万元(含 110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杭州交联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4-016)

2.议案表决结果：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陈敏、胡晓华、林杰、张志远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杭州交联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披露的《杭州交联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4-016）

2.议案表决结果：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陈敏、胡晓华、林杰、张志远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现有在册股东无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发行股份的，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本次定向发行现有在册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2.议案表决结果：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陈敏、胡晓华、林杰、张志远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针对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公司与认购对象杭州廿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该协议经双方签署后成立，自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定向发行并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同意定向发行的函后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陈敏、胡晓华、林杰、张志远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

2、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审议结果具体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等有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提前终止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等；

3、授权董事会办理本计划份额及对应标的股票的限售和解除限售的全部事宜；

4、授权董事会办理本计划所涉及的相关登记结算业务及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5、授权董事会办理本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陈敏、胡晓华、林杰、张志远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顺利推进公司定向发行股票事宜，提高办事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有关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1）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监管部门的要求，制作、签署、报送、修改与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有关的各项文件，签署与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有关的各项文件，并提出各项申请、做出各项回复；（2）在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的申请通过审核后，按照全国股转系统的规定办理具体定向发行股票手续；（3）根据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和其他治理制度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4）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与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有关的注册资本变更等登记和备案手续；（5）根据中国资本市场环境的变化情况（包括监管政策的变化），中止或终止公司的本次定向发行股票；（6）与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有关的一切其他事宜。上述授权的期限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授权事项之日起12个月。

2.议案表决结果：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陈敏、胡晓华、林杰、张志远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切实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杭州交联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4-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就本次股票发行事宜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用于存放、管理本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杭州交联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本次发行结果和公司需要，拟对公司章程中涉及的注册资本、股份数额等相应条款予以修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董事一致同意，提议于 2024 年 9 月 10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交联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杭州交联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

杭州交联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6 日